



联合国 大会



Distr.
LIMITED

A/C.2/46/L.5
21 September 1991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第四十六届会议
议程项目77

发展和国际经济合作

货币和金融促进发展国际会议

秘书处的说明

1. 大会在1990年12月21日第45/441号决议中决定根据第二委员会的建议,将题为“货币和金融促进发展国际会议”的决议草案推迟至第四十六届会议审议。该决议草案的案文如下:

大会,

认识到必须建立适当的货币和金融体系来支持世界经济平衡而公正地发展,
还认识到必须建立国际货币和金融体系来解决发展中国家发展的特别需要,
强调现行货币和金融体系具有结构性缺陷和缺点,需要进行全面审查和改革,以便使其能够符合1980年代及未来的需要,

注意到人们日益认识到需要召开货币和金融促进发展国际会议,

考虑到1986年9月1日至6日在哈拉雷召开的不结盟国家第八次国家和政府首脑会议¹和1987年4月在哈瓦那召开的77国集团第六次部长会议关于召开货币和金融促进发展国际会议的建议以及其他国家关于这一主题的建议,

¹ 见A/42/697-S/18392,附件。

1. 请秘书长就货币和金融促进发展国际会议的职权范围、形式和时间范围开展较高级别的磋商,以便设立一个政府间委员会,在1988年4月之前开始筹备进程;
2. 吁请秘书长同联合国系统所有有关机关、组织和机构以及其他有关国际组织协商,向筹备机构提供必要的文件;
3. 请秘书长就筹备进程向经济及社会理事会1988年第二届常会提交初步报告,并就此向大会第四十三届会议提出进一步报告。
